

证券代码：834989

证券简称：爱丽莎

主办券商：中银证券

浙江爱丽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18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日常性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日常性关联交易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7 年 4 月 17 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《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因董事孟正兵、陈新初、蒋明聪、梁仙华回避表决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，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，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故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预计日常性关联性交易基本情况

序号	关联人	关联交易类别	预计发生金额	上年实际发生金额
1	衢州市博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采购原材料	不超过 2,000 万元	0
2	梁茜茜	销售产品	不超过 150 万元	697,423.85 元
3	陈新初、孟正兵、蒋明聪、梁仙华	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	不超过 3,000 万元	27,000,000.00 元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注册资本	住所	企业类型 (如适用)	法定代表人 (如适用)	主营业务
衢州市博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200 万元	浙江省衢州市常山县金川街道恒升路7号	有 限 责 任 公 司	孟正兵	新材料技术研发；纸、化工原料及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物品）销售
陈新初	-	浙江温岭市城北街道后陈村	-	自然人	-
孟正兵	-	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凤凰西路***号	-	自然人	-
蒋明聪	-	浙江省温岭市泽国下店村***号	-	自然人	-
梁仙华	-	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腰塘村***号	-	自然人	-
梁茜茜	-	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金清镇腰塘村***号	-	自然人	-

(二) 关联关系

衢州市博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为孟正兵，故衢州市博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关联方，构成关联交易。

陈新初、孟正兵、蒋明聪、梁仙华均为公司股东、董事，其中陈新初、孟正兵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孟正兵为公司董事长，构成关联交易。

梁茜茜为公司股东、董事梁仙华之女，为本公司的关联方，构成关联

交易。

(三) 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1、公司 2018 年拟向关联公司衢州市博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，预计采购金额为 2,000 万元。

2、公司 2018 年拟向关联方梁茜茜销售产品，预计销售金额为 150 万元。

3、由陈新初、孟正兵、蒋明聪、梁仙华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，预计担保金额为 3,000 万元。

四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与上述关联主体发生的关联交易，均参照市场公允价格定价，由双方协商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(二) 成交价格与市场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

无

(三) 利益转移方向

无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为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，是合

理的、必要的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对公司经营成果和独立性无重大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爱丽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
浙江爱丽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17日